

证券代码：600884

证券简称：杉杉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21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获悉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杉杉集团”）及其一致行动人杉杉控股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杉杉控股”）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发生被冻结的情况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冻结/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/标记起始日	冻结/标记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杉杉控股	18,340,000	25.40	0.81	否	2025-03-18	/	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	轮候冻结
	18,390,000	25.47	0.82	否	2025-03-18	/	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	轮候冻结
	52,540,000	72.76	2.33	否	2025-03-18	/	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	轮候冻结
	16,920,000	23.43	0.75	否	2025-03-18	/	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	轮候冻结
	23,180,000	32.10	1.03	否	2025-03-18	/	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	轮候冻结
小计	129,370,000	179.15	5.74	/	/	/	/	/
杉杉集团	33,284,600	10.39	1.48	否	2025-02-27	2028-02-26	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	司法冻结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/标记情况

前述股份被冻结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/标记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被冻结数量（股）	累计被标记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郑永刚	655,267	0.03	655,267	0	100.00	0.03
杉杉控股	72,212,189	3.20	42,781,648	29,430,541	100.00	3.20
杉杉集团	320,296,700	14.21	33,284,600	287,012,036	100.00	14.21
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	205,264,756	9.11	0	205,264,756	100.00	9.11
宁波市鄞州捷伦投资有限公司	29,580,000	1.31	0	29,580,000	100.00	1.31
合计	628,008,912	27.87	76,721,515	551,287,333	100.00	27.87

注 1：“累计被冻结数量”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。本次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后，杉杉控股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 603,246,409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35.3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77%；杉杉集团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为 1,615,489,99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4.3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1.69%；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为 73,481,086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5.8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26%。

注 2：“累计被标记数量”含司法冻结质押数量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杉杉集团最近一年存在债务逾期、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、及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，并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被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（下称“鄞州法院”）裁定受理重整，具体见杉杉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如 2024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《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相关重大事项的公告》，2024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《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体及相关债券信用评级调整的公告》，2024 年 9 月 2 日披露的《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情况的公告》，2025 年 2 月 26 日披露的《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的公告》等）。

2、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3、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、业务、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，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和标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，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形。鄞州法院已裁定公司控股股东杉杉集团进入重整程序，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。鉴于杉杉集团进入重整程序，后续重整实施可能导致其在公司的股东权益发生调整，进而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0日